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公司举办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为 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战略规划与业务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北京市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办法》及《北京市现有民办学校变更法人登记类型实施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拟将公司举办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北京市昌平区传智计算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登记为营利性民办学校。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名称为“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并向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申请新的《办学许可证》。北京市昌平区传智计算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的业务等由拟设立的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承接。

（2）对外投资审批情况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

（以工商实际注册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100%

（3）经营范围：计算机程序设计员培训（以相关部门批准及工商登记为准）。

（4）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本次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以上公司基本情况为暂定内容，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利于在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的基础上，完善和提升公司业务发展布局，有助于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整合，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企业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投资事项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和资产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本次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对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事项若有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8日